

宜春市财政局 中共宜春市委组织部 文件

宜财农指〔2021〕51号

宜春市财政局 中共宜春市委组织部关于下达 2021年市级财政扶持村级集体经济 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县（市、区）委组织部，明月山党群工作部：

根据《中共宜春市委 宜春市人民政府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的实施意见》（宜发〔2017〕40号）和《中共宜春市委办公室 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的通知》（宜办字〔2018〕57号）文件精神，从2018年起，市本级财政每年安排500万元专项资金，采取贷款贴息、以奖代补等方式，对经济薄弱村发展集体经济项目进行重点扶持。经研究，按

照宜财预指〔2021〕96号、124号通知，现将2021年市级财政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万元下达给你们（具体项目详见附件），支出功能科目请分别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和“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请各县（市、区）按照《中共宜春市委组织部 宜春市财政局 宜春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宜春市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宜组字〔2021〕10号）文件精神，及时拨付资金，加快项目建设，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资金，切实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

县（市、区）委组织部门要会同财政、审计、农业农村等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的监管使用，定期做好调度、检查、核实，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截留、骗取、套取、挪用专项资金。

附件：宜春市2021年市级财政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分配表



抄送：市扶贫办、市农业农村局。

宜春市财政局秘书科

2021年6月2日印发

附件

宜春市2021年市级财政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分配表

县区市	乡(镇)村	项目名称	扶持资金(万元)	其中:		备注
				列2130199科目	列2130599科目	
合计			500	380	120	
袁州区	彬江镇大浦村	综合楼建设项目	20	20		
	新坊镇高富村	金兰柚种植项目	20	20		
	芦村镇游坑村	脐橙等种植项目	20	20		
	楠木乡荷溪村	脐橙、黄桃、金兰柚等综合种养项目	20		20	省定贫困村
	金瑞镇下苑村	柑橘种植项目	20	20		
	袁州区小计			100	80	20
樟树市	阁山镇黄家巷村	村办林场项目	20	20		
	洋湖乡小溪村	高标准厂房项目	20	20		
	临江镇尹家村	黑皮鸡枞项目	20		20	市定贫困村
	樟树市小计			60	40	20
丰城市	石江乡湖头村	光伏产业基地项目	20		20	省定贫困村
	尚庄街道洪塘村	资金物化项目	20	20		
	梅林镇丰田村	养殖基地项目	20	20		
	丰城市小计			60	40	20
奉新县	百丈山西塔村	休闲民宿建设项目	20	20		
	石溪管委会桐木村	毛竹林项目	20		20	市定贫困村
	奉新县小计			40	20	20
上高县	翰堂镇翰堂村	浅水莲藕和果树种植项目	20	20		
	芦洲乡儒里村	洋布然牛场养牛项目	20	20		
	上高县小计			40	40	0
铜鼓县	永宁镇西湖村	杨墩老村部民宿项目	20	20		
	大墩镇公益村	公益村扶贫车间项目	20		20	深度贫困村
	棋坪镇大梅村	茶叶种植与加工项目	20	20		
	铜鼓县小计			60	40	20
万载县	康乐街道十字布村	村级仓储物流园项目	20	20		
	黄茅镇林场村	母猪、肉猪养殖项目	20		20	市定贫困村
	株潭镇石岭村	伞业加工基地项目	20	20		
	万载县小计			60	40	20
靖安县	三爪仑乡塘里村	塘里村虎韵公司1、2楼升级改造项目	20	20		
高安市	蓝坊镇蓝坊村	稻谷烘干厂项目	20	20		
宜丰县	石市镇土桥村	油茶产业项目	20	20		
明月山	温汤镇潭下村	旅游服务中心项目	20	20		

